

“你们查考圣经，以为内中有永生，给我作见证的，就是这经。”

## 《创世记系列讲章， 20 - 21 章 以撒——应许的儿子》

维保罗牧师 2001

王兆丰译 2004

我们的这个《创世记》系列讲道进行得比较快，有人问我，每次应该预习读几章？我一下子也说不上来，但我想我从来不会一次讲 4 章以上。所以你们若能预先读 4 章就很好。当然你们也可以接着往下读，我想预习肯定会对你们有好处。等到我讲的时候你们对内容已经比较熟悉了，你们也可以带着问题来听。

今天早上我们要学的是 20~21 章。我先把这两章的重点列一下：亚伯拉罕在他和撒拉的关系上欺骗了国王亚米比勒。这件事我们在前几章已经看到过，他说撒拉是他妹妹，把他俩是夫妻这个重要的关系给隐藏了起来。接着是应许的儿子以撒的出生。后来以实马利嘲笑以撒，撒拉很不高兴，要求亚伯拉罕把她赶走。以实马利几乎面临绝境，但神救了他。21 章里我们会看到，亚伯拉罕与那位亚米比勒王立了约。亚米比勒这个名字在不同的时代出现过好几次。这是一个王位的称号，就如凯撒一样，并非一定是指某一个人。这两章里没有特别难懂的地方，所以我们马上就开始进入重点与核心。现在，先让我们来作一个祷告：

“父神啊，现在我们学习摩西在许许多多多年前写下的这段列祖们的历史。父啊，求您帮助我们理解这里所包含的，你的律法、你的智慧、你的旨意，叫我们不要逃避担负起自己的责任，在这一切之上，求您让我们看到耶稣基督的福音。父啊，求您打开我们的眼睛，开通我们思路，使我们成为学生，我们祷告奉基督的名，阿门。”

### 当基督徒说慌的时候

我们在这段经文里会看到，亚伯拉罕又一次在撒拉的事上说了慌。撒拉的确是他的同父异母的妹妹，但他却把夫妻关系这一层给藏了起来。二十五年前他就对法老撒过这个谎，现在又来了。我真有点不明白，二十五年前他已经被法老训过一顿，这么丢脸的事他应该不会再干了，况且撒拉已经是九十岁的人了，可

亚伯拉罕还是怕撒拉太美，亚米比勒王会对她不轨。看来亚伯拉罕的这个问题一直都未能解决，这回又旧戏重演，结果造成了神与亚米比勒之间的一场冲突。

神对亚米比勒说了很重的话：“你快死了！[注：合和本译作‘你是个死人哪！’]因为你取了那女人来，她原是别人的妻子。”这是很具威胁性的话。亚米比勒为自己作了辩护，我想假如我是他的话，也会这么申辩的。“他们俩骗了我。他告诉我说那是他妹妹。我不能为他们说的谎负责任。”这里有一点应该引起我们的重视：作为神在这个世界上的代表，作为基督的使者，我们身上有很大的责任。我们犯的错误可能对我们的邻舍造成极大的伤害，因着亚伯拉罕的原故，给亚米比勒造成了极大的伤害。当基督徒无论是作为个人或是作为群体说慌的时候，无论是对我们的邻舍，还是对政府，不仅使教会蒙羞，不仅抢夺了神的荣耀，也把我们的邻舍带进危险之境。亚伯拉罕非但没有为亚米比勒代祷，非但没有成为他的祝福，反而成为咒诅之源。他成了亚米比勒落入罪中的原因。我们必须对自己的为人诚实、言行一致非常非常的严肃认真。很多年前我遇到一个人，他的行为已经够得上刑事罪犯了。那天我在海边打排球，他来向我寻衅，样子非常生气，想要和我打架。当时我不认识他，也根本不知道是怎么回事。后来才知道，他听说我是个传道人，就故意对着我说一些非常亵渎神的话，非常刻薄的话。原因是他认识的一个自称是基督徒的人（那人和我也认识），欠了他的债不还，并且还是在买毒品上欠的钱。真是糟糕透顶。这个人的确给教会带来了羞辱，也给我添了麻烦，更糟糕的是，假如说前面那个人本来还不具有魔鬼般性格的话，现在因着这个基督徒而变得象魔鬼一般，本来他有点邪恶的话，那么现在更邪恶。

亚伯拉罕的这一行为是很糟糕，但有意思的是，这并不能使亚米比勒就此而理直气壮了。假如我们仔细来查考一下的话，这实在是一个非常令人惊讶的故事。神在这里所做的宣告值得引起我们的注意。亚米比勒为他的清白辩护：“我没有碰过这个妇人。我的手是清洁的，我是个诚实的人。”

## 第一原因和第二原因

请听神在 20：6 节说的：“**我知道你做这事是心正手洁的。因为我也阻拦了你，免得你得罪我，所以我不容你沾着她**”[注：；合和本没有将“因为”翻出来，英文钦定本上有]。这个声明真的很有意思。到底发生了什么事？看上去神承认，

亚米比勒出于他的正直没有沾她。但与此同时也宣告这个道德上的高尚行为，原因属于神自己。“你是没有碰她，那是因为我不容许你这么做，我阻止了你。”这是不是自相矛盾？不，这一点儿也不矛盾。这是不是很难理解？是的，不容易理解。

这里，让我们看到的，就是圣经中我们应掌握的一项伟大原则。说实话，我所认识的许多称为基督徒的人，对此重要原则予以断然否认。你可以用任何名称来描述这项原则，有些神学家把它称为第一原因和第二原因，神是第一原因，亚米比勒是第二原因；也有人称之为两种意志的汇合；你可以把这称为奥秘，你也可以称它为深不可测。随你怎么称呼，有一点你不得不承认：**这是圣经的真理！**这不是个偶然事件，这条原则在圣经里到处可见：我们在十字架上看到；在约伯身上看到；在约瑟身上看到，等等、等等，不断地出现。人虽然出于他自己的意志做决定，但人却决不可能独立自主，一切都在神的全权掌管之下。人绝不是独立于神之外的受造之物，神在承认亚米比勒诚实的同时，宣告说功劳归于他自己。

我认识一位神学院的学生，并且还是在一所比较传统的神学院，已经读完了本科，还在继续深造。他一口拒绝这条原则。阿瑟·平克说：

**“今天甚嚣尘上的那种说人的自由意志根本不在神的奥秘掌管之下的论调，是在把神扫地出门。”**

我完全同意他的说法，假如你们以为你是在神的全权之外，在那里完全独立自主地行事，那么你就把神完全排除在外。那种说：“神想要影响人，但人不理睬神”的人，把全能神给降低到了一个好心好意、却又无能为力的旁观者。

且慢！让我们来看圣经是怎么说的：“**王的心在耶和华手中好象陇沟的水，随意流转。**”（箴言 21：1）如果说这不是干涉“内政”的话，那我就不知道什么是了。

今天听到那么多人把神说成是一位好心绅士，什么“神不会强行干涉你的决定、闯入你的生活”的论调可以休矣！我的朋友，神满有慈爱、满有恩典地降服我们的背逆之心，我们为此而赞美神！上面的那种说法实在是糟糕透顶。我倒并不是建议你们下次听到有人这样说时，就马上站起来当众退场。但我们的确在圣经里多处看到这一点，《使徒行传》里的吕底亚也是一个例子。

我们人最重要的部门是“心”，神说他要把我们的石心变成肉心，他就是这样干涉我们。神为什么这样做？因为若非如此，我们根本就没有希望。

在读了神向亚米比勒说话，告诉他事情的原本之后，应该叫你谦卑下来一点。你的行为或许的确不错，可你别忘了“**各样美善的恩赐和各样全备的赏赐都是从上头来的**”（雅各 1：17），你的骄傲就必使你跌倒，对吗？因此，理解上述的这一原则可以叫我们保持谦卑。

神告诉了亚米比勒要他把撒拉归还给亚伯拉罕之后，又警告他说，否则的话他和他国家所有的人都必要死，方法很简单，一旦他们都不能生育，那么一代人之后这个民族就消灭了。不象今天，人们一会往这边移，一会往那里迁。

亚米比勒照着神吩咐的做了，但却不客气地把亚伯拉罕和撒拉数落了一顿。从第 9~10 节，他对亚伯拉罕，16 节对撒拉说的话里你可以听出那股嘲讽的口气：“看哪，我给你**哥哥**一千银子，为你在全家人面前，在众人面前遮羞。如此撒拉遭了训斥” [注：这是英文钦定本的翻译。一般认为，钦定本是最接近于原文的。合和本在许多地方比英文 NIV 版更接近钦定本，但这里不知为什么没有把“**如此，撒拉遭了训斥**”这句话翻出来]。

## 亚伯拉罕的“阿喀琉斯的脚跟” [即：致命弱点]

我们没有看到撒拉找任何借口。我们都知道，新约清楚地说亚伯拉罕和撒拉都是信心之人。但这次，撒拉是她丈夫说谎的牺牲品。亚伯拉罕的确找了借口，简单一句话，他害怕。这里有两件事，首先，我们每个人都有特殊的弱点。很有意思的是，亚伯拉罕在这片充满敌意的旷野里作异乡客，当侄儿罗得被四个国王的联军给掳走时，亚伯拉罕毫不犹豫地率领自己的几百个家丁追上去，击败了四王，救回了罗得。回来的时候，又当面拒绝了所多玛王要给他奖赏，这实际上是件相当危险的事。因此我们看到亚伯拉罕是个非常有勇气的人，但就在这件事上不知为什么就是怕别人抢了他做老婆、杀了他。这就是他的一个弱点，一想到这件事，他就害怕起来。你们知道吗？我们都有自己的弱点。我们在这事、在那事上可能做得很好，但在某一件事上，神好象就是在不断地提醒我们，我们是多么的软弱、多么的靠不住。我想到自己，一般来说，我对那些特别糟糕街区的地痞

流氓，或者在大庭广众面前说话等等这些很多人感到害怕的事倒并不害怕，但我很怕乘飞机，每次坐飞机我都感到很紧张，那怕是十几个小时的长途飞行，我连一个盹都不打 [注：韦牧师 2004 春天还飞去了中国农村家庭教会培训]。

记不记得彼得，当一整队的罗马士兵到客西马尼园来抓耶稣的时候，他勇敢地拔出刀来保护耶稣，割下了大祭司仆人的耳朵？要知道，那是整整一队世界上最强大的军队啊。他却敢于与他们拼，但后来一个小小的女佣说“你不是耶稣的门徒吗？”的时候他却矢口否认。

我们都必须与我们里面的魔鬼或者我们自己的肉体争战，一直到我们离开这个世界。我们决不能以为自己在基督里有了新生命就不需要和自己的肉体争战了。相反，正因为有了新生命才需要与自己的老我争战，这是圣经告诉我们的。不管是哪一个基督教宗派，假如有人对你说成为基督徒，一切问题都没有了，这是在假冒圣经的教导。

第 13 节是最明显的，亚伯拉罕对撒拉说“**我们无论走到什么地方，你可以对人说他是我的哥哥，这就是你待我的恩典了。**”这不是一个偶然事件，二十五年来，亚伯拉罕一直在这么说，一直在担心害怕。按理说，他会对妻子说“亲爱的，请你帮助我克服我的惧怕。”但他却说了上面的这句话。这使我想到了，很多人在对自己作为一个基督徒的评估上，对自己评价是往往是比较弱、比较差的。让我告诉你，假如你按照你身上的义在评估你的基督徒生活，那么“比较弱、比较差”这个评价实在是恭维你自己了。你的骄傲已经超出了你以为在和自己的罪争战了。但是，如果你根据耶稣的义来评价你的基督徒信仰与生活，那么“比较弱、比较差”就是亵渎之词。我们必须承认，我们都有肉体，对此肉体我们要与之争战到死的那一天，正如加尔文所说：

**“我们每个人里面都有一点点地狱；直到我们离开世界的那一天，我们都不是百分之百的信。”**

我们必须不停地争战。

这里我们没有看到亚伯拉罕因为自己的罪，说：“这实在太糟糕了，我已经不是基督徒了。”因此，我们不能因着自己的罪，就不认为自己是基督徒了，我们应该不断地认罪、悔改。若说自己已经不是基督徒了，不是我们评估自己的方法。假如我读圣经没读错的话，使徒保罗论到他自己的时候，只有一件事是正面

的，那就是“当跑的路我已经跑尽了，所信的道我已经守住了。”（提摩太后书 4:6）其它的地方，他都说自己的肉体多软弱，不断地失败，是罪人中罪魁，是使徒中最小的，等等、等等。亚伯拉罕也一样，他虽然有这个罪，但神却照样大大地使用他。

## 以撒出生，赶走以实马利

21 章里我们看到了以撒的出生。3 岁的时候，家里办了庆筵。以实马利这时 17 岁，他开始嘲笑弟弟。撒拉看到了，去找亚伯拉罕，要求把以实马利和他的母亲赶出去。这实在很有意思，因为整个这件事情就是撒拉自己一手造成的。现在她要求赶走他们，这一定使亚伯拉罕心碎，因为以实马利毕竟是自己的儿子啊。神告诉他听撒拉的，神向他确保，以实马利会成为一个大国。但以撒才是应许的孩子，一会儿我们要来读加拉太书关于这件事的教导。这里我们看到了一个清楚的区别，神向亚伯拉罕确保以实马利不会死。但对亚伯拉罕来说，用几瓶水和一点饼把他 17 岁儿子打发到别士巴的沙漠里去，这无疑是宣判以实马利的死刑，这和用匕首刺进以撒的胸膛没有多大差别。等我们学到下一章时，我们会详细地讨论以撒献祭的事，但这里当亚伯拉罕对以实马利说：“你往沙漠里去”，从实际角度上说，就等于是杀了他一样。所以说，这件事同样也是亚伯拉罕的信心壮举，是他对神话语的顺从。

夏甲和以实马利在沙漠里，水喝完了，夏甲把儿子放在小树底下，自己离开约有一箭之远，不忍心看着儿子死去，她向神求，神听了她的祷告，把他们引到水泉边，活了下来。后来以实马利在旷野长大，成为弓箭手，取了埃及女子为妻，接下去的就是后来整个阿拉伯诸国的历史。21 章结束的时候，谈到了亚伯拉罕和亚米比勒之间的事。亚伯拉罕责备了亚米比勒，因为他的仆人霸占了一口水井。最后两方起誓、立约。我不想在这里花太多的时间，也许有一个问题你们会问：既然亚伯拉罕那么不愿意和所多玛王有任何关系，他为什么与亚米比勒立约呢？我的回答是，因为亚米比勒只是想要和平相处。我认为，一般的情况下，假如外邦人或未重生的不信之人向基督徒表示和平友好的时候，双方应该握手议和。假如我们来总结一下这两章重点的话，当然就是我们这个《创世记》系列的**主题**，也就是耶稣所说的话：“你们查考圣经，以为内中有永生，给我作见证的，

就是这经。”

## 以实马利与律法，以撒与基督

新约的作者们是怎样看待以撒、以实马利、撒拉、复甲的？《加拉太书》第4章就是这个故事的注释。下面，就让我们来看一看加拉太书3：19~20：“**我的孩子们啊** [注：和合本译作‘我的小子啊’]，**我为你们再受生产之苦，直等到基督成形在你们心里。我巴不得现今在你们那里，改换口气，因为我对你们有点怀疑。**” [注：最后一段英文钦定本是“对你们有点怀疑”和合和本译作“为你们心里作难”]。

保罗是在说，根据你们教会所发生的事，根据你们的所作所为，我真的对你们有怀疑。加拉太教会的基督徒们受试探，想要回到犹太教去。今天犹太教也一样，救你的是那一套犹太教的礼仪、规矩。这是保罗坚决反对的，甚至到了一个地步，说：“我对你们有点怀疑了”。你若把加拉太书读一读就知道，在这些犹太人的眼里只有当你履行了犹太教的仪式、成为犹太人，然后你才能成为基督徒。加拉太书里的问题是：人是如何得救的？人是怎样在神面前被称义的？问题的关键所在就是“**因信称义**” [注：关于加拉太书注释，读者可参考韦牧师的《加拉太书系列讲章》]。

保罗说，因为你们现在所相信的那套东西，即：你自己所做的，而不是神为你所做的，我开始怀疑你们了。让我来告诉你们大家，我在今天的福音派基督教里、在基督教书店里、在电台上，看到、听到的，实在是令人怀疑。我决不是在这里说骄傲话。前面我提到过的那位神学院研究生曾这样对我说：“你们这些改革宗的家伙，最害怕的就是万一有人意外地因行为而得救。”我回答说，“你说得完全对，这正是我们害怕的。我们决不可鼓吹，人得救是靠行为，甚至也不愿意无意地告诉人这样的信息。”保罗在加拉太书里强调的就是这个，他在第3章里问：“**谁又迷惑了你们呢？**”也就是说：“是什么使得你们走上了这条下坡路？”接着4：21~24：

“你们这愿意在律法以下的人，请告诉我，你们岂没有听见律法吗？因为律法上记着，亚伯拉罕有两个儿子：一个是使女生的，一个是自主之妇人生的。然而那使女所生的，是接着血气生的；那自主妇人所生的，是凭着应许生的。

这都是比方” [注：“比方”也可译作“象征”]。

## 那耶路撒冷与这耶路撒冷

以撒和以实马利都是象征，他们象征的是什么呢？一个是按着血气所生、生在血气之下；另一个是自主妇人所生、生在恩典之下。一个是血气之子，另一个是应许之子。我们在撒拉和夏甲的故事里看到了什么？我们看到人的计划、努力，人手计划所产生的后果，不是吗？以实马利完全是人的努力。有趣的是，人在这里的努力是想要完成神立的约。亚伯拉罕和撒拉都已经老了，他们有点担心，神到底行不行？看来需要帮他一下。今天的教会里不也一样吗？“单单福音是不够的呀，我们还需要考虑到别人有很多具体情况。我们要动脑筋、想办法，因为单凭福音的能力还不够，我们要来多制定几套计划，怎样使我们的教会增长。”

这就是为什么撒拉能够想出这条妙计来：“你为什么不去和夏甲睡上一觉？”突然之间，我们就有了使女按着血气所生的以实马利。但以撒的出生却完全不同，以撒和耶稣有着许多相同之处。象耶稣一样，以撒是应许的后裔，是神应许的结果；象耶稣一样，神预先宣布了以撒的出生日期；象耶稣一样，以撒的出生是超自然的，是神迹奇事。另外那个孩子是人的努力，按血气生的。他们都在神的约内的，但相互之间发生了冲突，你们看没看到这一点？

17岁的以实马利可能已经知道，自己是长子，是继承产业的。3岁的以撒可能根本就不知道是怎么回事，边上的人大概也很困惑，到底谁是继承产业的？这时候，撒拉可能说，“这才是应许的孩子，那个是我们自己搞出来的。”让我们接着往下读。加拉太书 4：24~26：

**“那两个妇人就是两约。一约是出于西奈山，生子为奴，乃是夏甲。这夏甲二字是指着阿拉伯的西奈山，与现在的耶路撒冷同类，因耶路撒冷和她的儿女都是为奴的。但那在上的耶路撒冷是自主的，她是我们的母。”**

保罗把夏甲与律法和奴役联在一起，也就是行为得救。西奈山代表的是人遵守标准为目的是要以此而得救。他说那是现在的耶路撒冷，是属血气的，就是以色列民族。但另一个耶路撒冷，属灵的耶路撒冷，就是第6章说的，**神的以色列民**。这是外邦人和犹太人信徒所组成的以色列，不是那些如耶稣所说，**说自己是以色列人，其实不是**的人所组成。有人说：“你们这些相信宗教改革的人，你



们相信的是‘替换神学’，说教会替换了以色列。”

这实在是一种非常糟糕的定义，事实上，以色列已经不再是以色列了。真以色列人是相信耶稣的人，和那些被接在神的以色列民中的，信耶稣的外邦人。这不是什么替换，这是应许的实现。这也是我们所面对的这个问题。你、我所属的就是这个耶路撒，这是被从罪与死之下释放出来的耶路撒冷。这就是使徒保罗在加拉太书里所强调的。

4: 27:

**“因为经上记着：不怀孕、不生养的，你要欢乐。未曾经过产难的，你要高声欢呼，因为没有丈夫的，比有丈夫的儿女更多。”**

保罗在这里说，假如是靠自然的生育，这些人根本就不应该存在；以撒本来是不该出生的；那些相信以撒的后裔——属于耶稣的人也不应该存在的，但是他们比自然生的人更有理由欢喜快乐。因为他们的儿女更多，他们属于恩典。

除非你知道了这些加拉太基督徒所面对的问题、犹太人对他们的影响，你是无法理解这一点的。犹太教，特别是在新约里，不是别的，就是因行为得救。让我接着往下读，4: 28~29:

**“弟兄们，我们是凭着应许的儿女，如同以撒一样。当时，那按血气生的，逼迫了按着灵生的，现在也是这样。”**这样看来以撒不仅仅是耶稣的影儿，他也是我们的影儿。对吗？**“我们是凭着应许的儿女”。**

所以，就如为以撒预先定了出生的时间一样，父神也为我们预先定了出生的时间、死亡的时间、重生的时间等等、等等。我们是神早就指定了的人，如同以撒一样，是凭着应许的儿女。我们不再是在亚当里，我们在基督里。这都在神的计划之中。保罗说，凭应许的儿女应该知道按血气的儿女会怎样待他们：正如以实马利嘲笑以撒一样，应许的儿女若没受到逼迫的话，至少也会遭律法之下的人嘲笑，这是预料之中的事。保罗接着怎么说？他说：“**然而经上是怎么说的呢？是说：把使女和她儿子赶出去，因为使女的儿子不可和自主妇人的儿子一同承受产业。弟兄们，这样看来，我们不是使女的儿女，乃是自主妇人的儿女了**”（4: 30~31）。

很明显，亚伯拉罕所面对的，是个非常令他心碎的决定。就是前面我们已经讨论过的把以实马利赶出去这个决定。

加拉太书这段经文里说的是，在神约里的人们绝不可以有任何一点人因行为得救的念头。保罗明确地指出，我们这里不允许任何犹太教的东西，使女和她儿子已经被赶出去了！顺便在这里提一下，撒拉要赶走夏甲他们的动机并非纯洁，她是出于报复之心，但是她那邪恶的计划包括在神的完美计划之中。这里再一次让我们看到，神那绝对的权能通过人自己罪恶的选择与作恶而得以实现。虽然撒拉的意思是恶的，神的意思是好的。

这到底意味着什么呢？在神的教会里，决不允许有一丁点儿因行为称义的东西！必须把这东西赶出去，扔到沙漠里去，我发现在今天的福音派中，大家对此虽然口头上都同意，但里面却有一种非常隐蔽、非常阴险的东西——“是啊，我们不是因行为得救，我们所做的，我们对自己得救所贡献的不过就是信心。”为此，我和别人进行过几场辩论，问题的焦点是：信心是不是行为？有人说：“信心不是行为”。那么我要问，不是行为，那是什么呢？我告诉你们，信心是行为，并且信心是最大的行为，这是神对人的第一条诫命，对吗？“**除我以外，你不可有别人的神**”。神说的是什么？**你要信我**！这是第一条命令。这也是圣经中一再要求的，人要信，这是行为。希伯来书说，**不信之心是邪恶之心**（注：希3：12）。

## 信心

信心是行为，信心完全是行为。但信心不是有功劳、得回报的行为。我之所以有信心的唯一原因，是因为那位信心的创始成终者赐给了我信心。我不能因我的信心而自夸，我的信心不是我自己产生的，我自己产生不了信心，就如拉撒路不能自己从坟墓里走出来一样。他在坟墓里，是死的，不能自己呼吸。耶稣说：“**拉撒路出来！**”他这才活过来，走出来。所以我认为说我们自己产生信心是一种非常隐蔽、非常阴险的陷阱。假如说犹太教，假如说法利赛人在我们中间的话，这一点就是。我们必须认识到，假如说我们是自主妇人的儿女，假如说我们是应许的儿女，那是因为神打开了我们的眼睛，他白白地将这一切丰富赐给我们，我们一点儿东西方都拿不出来，一点儿贡献也没有！这听上去可能有点不那么光彩，事实上，这的确是使我们谦卑下来，但同时这却使我们得自由。我不必担心自己的信心是否太小，因为连这小的信心也是神所赐的。

福音的好消息是：我们是自主之妇的儿女，是自由的。耶稣在马太 11 章说：“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我心里柔和谦卑，你们当负我的轭，学我的样式，这样你们心里就必得安息。因为我的轭是容易的，我的担子是轻省的。”

假如你靠自己的能力来遵守律法，你的灵魂永远也找不到安息，只有当我们认识神，不，应该象保罗所说，“**被神认识**”的时候，我们的灵魂才能得安息。

## 轻省的轭

你是否曾想过什么是耶稣的轭？当他说：“**我的轭是容易的**”的时候，到底是什么意思？

我不认为耶稣的轭是容易的。这不是说耶稣是一匹比较强壮的辕牛或辕马，因为他很有力，我们在前面做套和他一起拉车就比较轻省，我认为这根本不是他所指的 [注：在东北话里，除了辕牛之外，其它拉车的都称为“套”]。他的轭是容易的、担子是轻省的，不是对他来说而是对我们来说。他所担的非常沉重。而我们担的极轻省。为什么？因为他担了全部的重量，这里他说“**当负我的轭**”的时候，基本上就是说他在背着我们，他会背着我们走，这与我们的行为有多好一点关系也没有，这与我们有多刚强一点关系也没有，这只与他有多善、他有多强有关系。这就是福音！我想，我死之后若在这个教会有什么东西留下来的话，那么这就是。我希望后人会说，他们这个教会宣讲了福音，宣讲了与人的思想、行为毫无关系的福音。这是耶稣付上了全部代价的福音。人所做的任何贡献都无丝毫功劳可言，只不过是此福音的果子而已。他们不是靠自己成为这福音中的一分子，他们只不过是被接纳进这福音的见证。

我不知道我是否一直在重复敲同一只鼓，我以前一直以为自己在讲重复的东西，后来听到有人对我说：“我没有听到你一直在重复”。我自己的确不知道，但有一点我要来告诉你们：“**单单因着恩典得救**”、“**单单被基督所救**”这个概念深深地刻进你心里，当你真正理解、懂得了它的时候，你的灵魂才会真正开始享受圣经说你已经有了的平安。

让我们一起祷告：

“父神啊，我们切切祷告，决不允许那为奴使女的一丁点儿余数残留在教会里。父啊，让我们对此有个清楚的认识，让我们把它扔出去，让我们把它赶到沙漠里去。父啊，求你使我们认识到，我们象以撒一样是应许的儿女。您早已为我们订了日子，这是您的神圣计划的一部分。我祷告，求您使我们为此而欢喜快乐。看哪，这是何等的爱！我们竟能被称为您的儿女！这不是因为我们的聪明才能，也不是我们的计划巧妙，而是您在创世之前的奥秘旨意中早已定下了的。我们感谢您！祷告奉耶稣基督的名求，阿门。”